

# 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 项目（石寺镇李村村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 施工合同

新安县移民工作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河南华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严格落实新安县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改善移民村群众的生产生活环境，促进移民村经济发展，助力乡村振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新移（2024）8 号项目文件及该后扶建设项目成交通知书，按照自愿、公平、诚实守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石寺镇李村村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协商一致，签订该项目工程施工合同。具体条款如下：

## 一、工程项目名称

2024 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项目（石寺镇李村村智慧停车场建设项目）项目

## 二、工程建设地点、内容（以招标设计图纸为准）

工程建设地点：石寺镇李村村

工程建设内容：建设新能源充电停车场一座，安装变压器 1 台、充电桩 25 个、配套车棚、场地硬化 1350 平方米等。具体建设内容以项目招标设计图纸及评审中心招标控制价

项目清单所含内容为准。

### 三、工程合同金额（以工程项目成交通知书为准）

工程项目合同总价：壹佰伍拾伍万叁仟肆佰叁拾叁元叁角捌分（¥：1553433.38 元）。

工程合同价格形式：中标价加变更签证。

工程合同签订地点：新安县移民工作服务中心。

### 四、工程项目工期

该工程项目工期为 90 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乙方需在合同签订 7 日内进场施工，并以此为项目开工日期计算工期。期间如遇国家规定无法抗拒的特殊情况，乙方可提出延长工期申请，经甲方批准后方可延长工期，否则乙方不得因任何（财政支付）原因而影响工期。若存在无合法原因拖延工期一个月以上，还不能组织有效施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 五、工程项目质量

工程施工必须在监理人员的监督管控下，严格按照建筑施工规范、图纸、施工组织设计要求、施工质量保证体系进行施工，符合国家质量检测、验收备案标准。乙方施工中若有质量未达到项目建设规定标准的（以监理单位、甲方现场核定为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直至工程质量达到标准、验收合格为止。乙方在项目施工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乙方若在施工过程中有转包、存在质量问题拒不整改等

违规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 六、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甲方负责工程项目所在地施工环境的协调工作，为乙方按时进场施工提供必要条件，并保证乙方能正常施工（若因乙方个人因素造成的不可协调的矛盾影响到工程正常施工的，由乙方自己负责解决），对乙方未按国家规范组织施工给予督察、指正、处罚等。甲方负责对接设计单位、土地、环保等职能部门，保障乙方能正常施工，若因乙方自己行为不合法造成的一切情况与甲方无关，由乙方负责协调处理。

乙方责任：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及国家相关规定施工技术标准和要求及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进度、措施计划进行工程施工，遵守工程建设质量标准和文明施工要求，按照监理方要求保障工程各类别材料质量、设备、工艺等全面符合国家要求，做好工程相关资料的记录备案。遵守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项目施工所有保险均由乙方负责，凡在施工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及其它任何纠纷，由乙方自行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

## 七、工程项目验收

工程验收内容为项目设计图纸、预算范围内及变更、签证所含内容。项目竣工具备验收条件，乙方提交项目竣工验收

收申请，并提供项目验收所需全套资料。由工程监理单位、移民工作服务中心、设计单位及所在乡镇联合按照上级移民主管部门规定要求进行工程验收（上级主管部门要求需专家验收的按上级要求执行专家再验收）。如验收不合格，乙方应按质量标准及甲方要求负责无偿返工，至工程验收合格为止。

#### **八、工程付款办法**

为确保该工程项目保质保量按时竣工，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根据工程项目施工进度情况拨付项目工程款。该项目合同签订，拨付该项目合同工程款的 30%（乙方不得以工程款未到账等原因影响工程施工进度），工程竣工通过验收合格后拨付至该项目合同工程款 70%，剩余工程款待财政部门完成该项目工程决算评审后，以项目财政决算评审价为准，拨付剩余工程款。

#### **九、工程质量保证**

工程质保期为一年，工程质保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不收取质量保证金。在工程保修期内，乙方应当根据有关法律规定承担保修责任。质保期间，若出现工程质量问题，乙方需按工程设计要求无条件对工程项目进行维修，直到达到项目质量标准要求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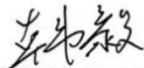
**十、本合同一式八份，甲乙双方各执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若有其它不尽事**

宜以（GF-2017-0201）相关规定为依据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新安县移民工作服务中心

法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址：新安县新城畛河大道 377 号

电话：0379-6977999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323005411378T

开户行账号名称：

新安县移民工作服务中心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安县支行

账号：16135101040001335

乙方（盖章）：

河南华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址：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

区洛阳片区（高新）火炬大厦

一楼西区 1-111 号

电话：150379001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326814055B

开户行账号名称：

河南华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原银行洛阳分行营业部

账号：6768 1003 0000 0010 28

2025年6月27日